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刘劲松先生、刘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提名王琳琳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负责人，刘劲松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负责人。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总监兼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日

附件：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

刘劲松先生：

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安泰科技难熔材料分公司财务部财务主管，河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财务负责人，北京安泰钢研超硬材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财务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董事会秘书，安泰科技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兼财务负责人。现任安泰科技副总经理，兼任安泰天龙钨钼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钢研大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刘劲松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况。刘劲松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劲松先生持有安泰科技股票 220,000 股。刘劲松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涛先生：

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安泰科技功能材料事业部副总经理、安泰爱科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安泰科技总经理助理。现任安泰科技副总经理，兼任功能材料事业部副总经理、空港新材分公司副总经理、安泰北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刘涛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况。刘涛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涛先生持有安泰科技股票 147,400 股。刘涛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琳琳女士：

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曾任云南金自绿电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钢研新冶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中国钢研工程事业部财经部部长，冶金自动化研究设计院财务办公室主任、财经部副部长、部长、财务总监。现任安泰科技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王琳琳女士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况。王琳琳女士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王琳琳女士未持有安泰科技股份。王琳琳女士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